

2009年单证员考试辅导：国际贸易票据结算单证员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78/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5\\_8D\\_95\\_c32\\_578700.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78/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5_8D_95_c32_578700.htm)

国际贸易经常发生货款结算，以结清买卖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这种结算称为国际贸易结算。国际贸易结算是以物品交易、货钱两清为基础的有形贸易结算。结算票据的种类国际贸易中使用的票据包括汇票、本票、支票以使用汇票为主。汇票：是由一人向另一人签发的书面无条件支付命令，要求对方（接受命令的人）即期或定期或在可以确定的将来时间，向某人或指定人或持票来人支付一定金额。汇票可以分为以下几种：按出票人的不同

银行汇票、商业汇票 银行汇票（banker's draft）是出票人和付款人均为银行的汇票。商业汇票（commercial draft）是出票人为企业法人、公司、商号或者个人，付款人为其它商号、个人或者银行的汇票。按有无附属单据 光票汇票、跟单汇票 光票（clean bill）汇票本身不附带货运单据，银行汇票多为光票。跟单汇票（documentary bill）又称信用汇票、押汇汇票，是需要附带提单、仓单、保险单、装箱单、商业发票等单据，才能进行付款的汇，商业汇票多为跟单汇票，在国际贸易中经常使用。按付款时间 即期汇票、远期汇票 即期汇票（sight bill, demand bill）指持票人向付款人提示后对方立即付款，又称见票即付汇票。远期汇票（time bill, usance bill）是在出票一定期限后或特定日期付款。在远期汇票中，记载一定的日期为到期日，于到期日付款的，为定期汇票，记载于出票日后一定期间付款的，为计期汇票；记载于见票后一定期间付款的，为注期汇票；将票面金额划为几份，并

分别指定到期日的，为分期付款汇票。按承兑人 商号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 商号承兑汇票（commercial acceptance bill）是以银行以外的任何商号或个人为承兑人的远期汇票。银行承兑汇票（banker's acceptance bill）承兑人是银行的远期汇票。按流通地域 国内汇票、国际汇票。本票：是一人向另一人签发，保证即期或在可以预料的将来时间，由自己无条件支付给持票人一定金额的票据。本票又可分为商业本票和银行本票。商业本票是由工商企业或个人签发的本票，也称为一般本票。商业本票可分为即期和远期的商业本票一般不具备再贴现条件，特别是中小企业或个人开出的远期本票，因信用保证不高，因此很难流通。银行本票都是即期的。在国际贸易结算中使用的本票大多是银行本票。支票：是银行为付款人的即期汇票。国际贸易经常发生货款结算，以结清买卖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这种结算称为国际贸易结算。国际贸易结算是以物品交易、货钱两清为基础的有形贸易结算。结算票据的种类国际贸易中使用的票据包括汇票、本票、支票以使用汇票为主。汇票：是由一人向另一人签发的书面无条件支付命令，要求对方（接受命令的人）即期或定期或在可以确定的将来时间，向某人或指定人或持票人支付一定金额。汇票可以分为以下几种：按出票人的不同 银行汇票、商业汇票 银行汇票（banker's draft）是出票人和付款人均为银行的汇票。商业汇票（commercial draft）是出票人为企业法人、公司、商号或者个人，付款人为其它商号、个人或者银行的汇票。按有无附属单据 光票汇票、跟单汇票 光票（clean bill）汇票本身不附带货运单据，银行汇票多为光票。跟单汇票（documentary bill）又称信用汇票、押汇

汇票，是需要附带提单、仓单、保险单、装箱单、商业发票等单据，才能进行付款的汇，商业汇票多为跟单汇票，在国际贸易中经常使用。按付款时间 即期汇票、远期汇票 即期汇票（sightbill,demand bill）指持票人向付款人提示后对方立即付款，又称见票即付汇票。远期汇票（timebill,usance bill）是在出票一定期限后或特定日期付款。在远期汇票中，记载一定的日期为到期日，于到期日付款的，为定期汇票，记载于出票日后一定期间付款的，为计期汇票；记载于见票后一定期间付款的，为注期汇票；将票面金额划为几份，并分别指定到期日的，为分期付款汇票。按承兑人 商号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 商号承兑汇票（commercial acceptance bill）是以银行以外的任何商号或个人为承兑人的远期汇票。银行承兑汇票（banker ' sacceptance bill）承兑人是银行的远期汇票。按流通地域 国内汇票、国际汇票。本票：是一人向另一人签发，保证即期或在可以预料的将来时间，由自己无条件支付给持票人一定金额的票据。本票又可分为商业本票和银行本票。商业本票是由工商企业或个人签发的本票，也称为一般本票。商业本票可分为即期和远期的商业本票一般不具备再贴现条件，特别是中小企业或个人开出的远期本票，因信用保证不高，因此很难流通。银行本票都是即期的。在国际贸易结算中使用的本票大多是银行本票。支票：是银行为付款人的即期汇票。属于商业信用，采用的是逆汇法。托收方式的当事人有委托人、托收行、代收行和付款人。委托人（principal），即开出汇票委托银行向国外付款人代收货款的人，也称为出票人（drawer），通常为出口人；托收行（remitting bank）即接受出口人的委托代为收款的出口

地银行；代收行（collecting bank），即接受托收行的委托代付款人收取货款的进口地银行；付款人（payer或drawee），汇票上的付款人即托收的付付款人，通常为进口人。上述当事人中，委托人与托收行之间、托收行与代收行之间都是委托代理关系，付款人与代收行之间则不存在任何法律关系，付款人是根据买卖合同付款的。所以，委托人能否收到货款，完全视进口人的信誉好坏，代收行与托收行均不承担责任。在办理托收业务时，委托人要向托收行递交一份托收委托书，在该委托书中给出各种指示，托收行以至代收行均按照委托的指示向付款人代收货款。

什么是汇付 汇付，又称汇款，是付款人通过银行，使用各种结算工具将货款汇交收款人的一种结算方式。属于商业信用，采用顺汇法。汇付业务涉及的当事人有四个：付款人（汇款人remitter）、收款人（payee或beneficiary）、汇出行（remitting bank）和汇入行（paying bank）。其中付款人（通常为进口人）与汇出行（委托汇出汇款的银行）之间订有合约关系，汇出行与汇入行（汇出行的代理行）之间订有代理合约关系。在办理汇付业务时，需要由汇款人向汇出行填交汇款申请书，汇出行有义务根据汇款申请书的指示向汇入行发出付款书；汇入行收到会计示委托书后，有义务向收款人（通常为出口人）解付货款。但汇出行和汇行对不属于自身过失而造成的损失（如付款委托书在邮递途中遗失或延误等致使收款人无法或迟期收到货款）不承担责任，而且汇出对汇入行工作上的过失也不承担责任。

电汇,信汇,票汇简介 汇付根据汇出行向汇入行发出汇款委托的方式分为三种形式：电汇（T/T）。汇出行接受汇款人委托后，以电传方式将付款委托通知收款人当地的

汇入行，委托它将一定金额的款项解付给指定的收款人。电汇因其交款迅速，在三种汇付方式中使用最广。但因银行利用在途资金的时间短，所以电汇的费用比下述信汇的费用高。信汇（M/T）。信汇和电汇的区别，在于汇出行向汇入行航寄付款委托，所以汇款速度比电汇慢。因信汇方式人工手续较多，目前欧洲银行已不再办理信汇业务。票汇（D/D）。票汇是以银行即期汇票为支付工具的一种汇付方式。由汇出行应汇款人的申请，开立以其代理行或账户行为付款人，列明汇款人所指定的收款人名称的银行即期汇票，交由汇款人自行寄给收款人。由收款人凭票向汇票上的付款人（银行）取款。票据行为术语 汇票使用过程中的各种行为，都由票据法加以规范。主要有出票、提示、承兑和付款。如需转让，通常应经过背书行为。如汇票遭拒付，还需作成拒绝证书和行使追索权。汇票的票据行为简图如图所示：出票（Issue）。出票人签发汇票并交付给收款人的行为。出票后，出票人即承担保证汇票得到承兑和付款的责任。如汇票遭到拒付，出票人应接受持票人的追索，清偿汇票金额、利息和有关费用。提示（Presentation）。提示是持票人将汇提交付款人要求承兑或付款的行为，是持票人要求取得票据权利的必要程序。提示又分付款提示和承兑提示。承兑（Acceptance）。指付款人在持票人向其提示远期汇票时，在汇票上签名，承诺于汇票到期时付款的行为。具体做法是付款人在汇票正面写明“承兑（Accepted）”字样，注明承兑日期，于签章后交还持票人。付款人一旦对汇票作承兑，即成为承兑人以主债务人的地位承担汇票到期时付款的法律责任。付款（Payment）。付款人在汇票到期日，向提示汇票的合法

持票人足额付款。持票人将汇票注销后交给付款人作为收款证明。汇票所代表的债务债权关系即告终止。背书

(endorsement)。票据包括汇票是可流通转让的证券。根据我国《票据法》规定，除非出票人在汇票上记载“不得转让”外，汇票的收款人可以以记名背书的方式转让汇票权利。即在汇票背面签上自己的名字，并记载被背书人的名称，然后把汇票交给被背书人即受让人，受让人成为持票人，是票据的债权人。受让人有权以背书方式再行转让汇票的权利。在汇票经过不止一次转让时，背书必须连续，即被背书人和背书人名字前后一致。对受让人来说，所有以前的背书人和出票人都是他的“前手”，对背书人来说，所有他转让以后的受让人都是他的“后手”，前手对后手承担汇票得到承兑和付款的责任。在金融市场上，最常见的背书转让为汇票的贴现，即远期汇票经承兑后，尚未到期，持票人背书后，由银行或贴现公司作为受让人。从票面金额中扣减按贴现率结算的贴息后，将余款付给持票人。拒付和追索 (Dishonour & Recourse)。持票人向付款人提示，付款人拒绝付款或拒绝承兑，均称拒付。另外，付款人逃匿、死亡或宣告破产，以致持票人无法实现提示，也称拒付。出现拒付，持票人有追索权。即有权向其前手（背书人、出票人）要求偿付汇票金额、利息和其他费用的权利。在追索前必须按规定作成拒绝证书和发出拒付通知。拒绝证书。用以证明持票已进行提示而未获结果，由付款地公证机构出具，也可由付款人自行出具退票理由书，或有关的司法文书。拒付通知。用以通知前手关于拒付的事实，使其准备偿付并进行再追索。把单证员站点加入收藏夹 欢迎进入：2009年单证员课程免费试听 点击

进入免费体验：百考试题单证员在线考试中心 更多信息请访问：[百考试题单证员、百考试题论坛单证员"#F8F8F8"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